

## 比利時信條中的創造

荷蘭改革宗教會信條，又稱《比利時信條》

### 第十二條 論創造

我們相信聖父藉著道，就是祂的兒子，創造天地萬物及一切受造之物<sup>1</sup>，祂看著都甚好，並給每一受造之物之本性、形狀、樣式，以及服事其創造主的職能，但祂仍藉著祂永遠的護理與無限的能力來支持並管理萬物<sup>2</sup>，其目的在為人類的好處<sup>3</sup>，結果人可以服事神<sup>4</sup>。祂也創造了善良的天使<sup>5</sup>，作為祂的使者<sup>6</sup>並為選民效力<sup>7</sup>。有些天使從神所造優越的地位上墮落到永遠的滅亡中<sup>8</sup>；其餘的天使，由於神的恩慈<sup>9</sup>仍然堅守繼續居於本位。魔鬼及惡靈如此敗壞，成為神與眾善的仇敵<sup>10</sup>，盡力成為殺人者，毀壞教會以及其中的各信徒，並用各種詭計來敗壞一切<sup>11</sup>；因此由於他們的邪惡應受永遠刑罰，天天等候他們可怕的苦刑<sup>12</sup>。因此我們反對並恨惡撒督該人的錯謬，他們拒絕諸靈與天使的存在<sup>13</sup>；我們也拒絕摩尼教派，他們說魔鬼是出於他們自身的，他們的邪惡是他們的本性，並非出於敗壞。

1. 創1: 1: 起初 神創造天地。

賽40: 26: 你們向上舉目，看誰創造這萬像？按數目領出，他一一稱其名。因他的權能，又因他的大能大力，連一個都不缺。

來3: 4: 因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，但建造萬物的就是 神。

啟4: 11: 我們的主，我們的神，你是配得榮耀、尊貴、權柄的，因為你創造了萬物，並且萬物是因你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。

林前8: 6: 然而我們只有一位 神，就是父，萬物都本於他，我們也歸於他；並有一位主，就是耶穌基督，萬物都是藉著他有的，我們也是藉著他有的。

約1: 3: 萬物是藉著他造的；凡被造的，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。

西1: 16: 因為萬有都是靠他造的，無論是天上的，地上的；能看見的，不能看見的；或是有位的，主治的，執政的，掌權的，

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，又是為他造的。

2. 來1: 3: 他是 神榮耀所發的光輝，是 神本體的真像，常用他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；他洗淨了人的罪，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。

詩104: 10: 耶和華使泉源涌在山谷，流在山間。

徒17: 25: 也不用人手服事，好像缺少什麼；自己倒將生命、氣息、萬物，賜給萬人。

3. 提前4: 3-4: 他們禁止嫁娶，又禁戒食物，就是 神所造、叫那信而明白真道的人感謝著領受的。凡 神所造之物都是好的，若感謝著領受，就沒有一樣可棄的。

創1: 29-30: 神說：“看哪！我將遍地上一切結種子的菜蔬和一切樹上所結有核的果子，全賜給你們作食物。至於地上的走獸和空中的飛鳥，並各樣爬在地上有生命的物，我將青草賜給它們作食物。”事就這樣成了。

創9: 2-3: 凡地上的走獸和空中的飛鳥，都必驚恐，懼怕你們；連地上一切的昆虫並海裡一切的魚，都交付你們的手。凡活著的動物，都可以作你們的食物，這一切我都賜給你們，如同菜蔬一樣。

詩104: 14-15: 他使草生長，給六畜吃；使菜蔬發長，供給人用，使人從地裡能得食物；又得酒能悅人心，得油能潤人面，得糧能養人心。

4. 林前3: 22: 或保羅，或亞波羅，或磯法，或世界，或生，或死，或現今的事，或將來的事，全是你們的。

林前6: 20: 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。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 神。

太4: 10: 耶穌說：“撒但退去吧；因為經上記著說：‘當拜你的 神，單要事奉他。’”

5. 西1: 16: 因為萬有都是靠他造的，無論是天上的，地上的；能看見的，不能看見的；或是有位的，主治的，執政的，掌權的，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，又是為他造的。

6. 詩103: 20: 聽從他命令，成全他旨意有大能的天使，都要稱頌耶和華。

詩34: 8: 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，便知道他是美善，投靠他的人有福了。

詩148: 2: 他的眾使者都要讚美他，他的諸軍都要讚美他。

7. 來1: 14: 天使豈不都是服役的靈，奉差遣為那將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嗎？

詩34: 8: 你們要嘗嘗主恩的滋味，便知道他是美善，投靠他的人有福了。

8. 約8: 44: 你們是出於你們的父魔鬼，你們父的私欲，你們偏要行。他從起初是殺人的，不守真理，因他心裡沒有真理。他說謊是出於自己，因他本來是說謊的，也是說謊之人的父。

彼后2: 4: 就是天使犯了罪，神也沒有寬容，曾把他們丟在地獄，交在黑暗坑中，等候審判。

路8: 31: 鬼就央求耶穌，不要吩咐他們到無底坑裡去。

猶6: 又有不守本位，離開自己住處的天使，主用鎖鏈把他們永遠拘留在黑暗裡，等候大日的審判。

9. 太25: 31: 當人子在他榮耀裡，同著眾天使降臨的時候，要坐在他榮耀的寶座上。

10. 彼前5: 8: 務要謹守，警醒；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，如同吼叫的獅子，遍地游行，尋找可吞吃的人。

伯1: 7: 耶和華問撒但說：“你從哪裡來？”撒但回答說：“我從地上走來走去，往返而來。”

11. 創3: 1: 耶和華神所造的，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。蛇對女人說：“神豈是真說，不許你們吃園中所有樹上的果子嗎？”

太13: 25: 及至人睡覺的時候，有仇敵來，將稗子撒在麥子裡就走了。

林后2: 11: 免得撒但趁著機會勝過我們，因我們並非不曉得他的詭計。

林后11: 3: 我只怕你們的心或偏於邪，失去那向基督所存純一清潔的心，就像蛇用詭詐誘惑了夏娃一樣。

林后11: 14: 這也不足為怪，因為連撒但也裝作光明的天使。

12. 太25: 41: 王又要向那左邊的說：“你們這被咒詛的人，離開我！

進入那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預備的永火裡去！”

路8: 30-31: 耶穌問他說：“你名叫什麼？”他說：“我名叫群。”

這是因為附著他的鬼多。鬼就央求耶穌，不要吩咐他們到無底坑裡去。

13. 徒23: 8: 因為撒都該人說，沒有復活，也沒有天使和鬼魂；法利賽人卻說，兩樣都有

### 第十三條 論神的護理

我們相信這同一位神，在創造萬物之后，並沒有放棄它們，或把它們交給命運或機遇，乃按照祂聖潔的旨意管理萬物<sup>1</sup>。所以若沒有祂的指定，世界上是沒有什麼事會發生的<sup>2</sup>；雖然如此，神並非為罪惡之源，也不能為所犯之罪受攻擊或責難。因為祂的能力與善良是如此偉大與不可測度，以致祂以最優越與最公正的方式，來吩咐並執行祂的作為，就是當魔鬼與惡人作不公義行為時<sup>3</sup>，神也是如此。至於祂作什麼乃超越我們人的理解，在我們所能明白的限度之外，我們不可以好奇心的態度去追問；乃當用最謙虛與最恭敬的心去贊揚神公義的判斷，這些事都是對我們隱藏的<sup>4</sup>，並以為基督的門徒為滿足，只學習那些神在祂話語中向我們啟示的事情，不越過其界限。神之護理的教義給了我們不可言喻的安慰，因為聖經教導我們沒有任何事能夠碰巧臨到我們，一切事臨到我們，都是出於天父極其恩慈的安排；祂以慈父的關懷照顧我們，使一切受造之物在其全能之下<sup>5</sup>，若沒有我們天父的旨意，沒有一根頭髮（我們的頭髮都被數過），或一只麻雀會落在地上<sup>6</sup>，我們完全靠賴我們的天父；我們知道神控制那惡者以及我們所

有的仇敵，若沒有神的旨意與許可，它們是不會傷害我們的。因此我們拒絕伊比鳩魯派的危險錯謬，他們說神什麼都不管，將凡事歸之於機遇。

1. 約5: 17: 耶穌就對他們說：“我父作事直到如今，我也作事。”

來1: 3: 他是神榮耀所發的光輝，是神本體的真像，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；祂洗淨了人的罪，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邊。

箴16: 4: 耶和華所造的，各適其用；就是惡人，也為禍患的日子所造。

詩104: 9: 你定了界限，使水不能過去，不再轉回遮蓋地面。

詩139: 2: 我坐下，我起來，你都曉得，你從遠處知道我的意念。

2. 雅4: 15: 你們只當說: “主若願意, 我們就可以活著, 也可以作這事, 或作那事。”

伯1: 21: 我赤身出於母胎, 也必赤身歸回。賞賜的是耶和華, 收取的也是耶和華; 耶和華的名是應當稱頌的。

王上22: 20: 耶和華說: “誰去引誘亞哈上基列的拉末去陣亡呢?” 這個就這樣說, 那個就那樣說。

徒4: 28: 成就你手和你意旨所預定必有的事。

撒下2: 25: 人若得罪人, 有士師審判他; 人若得罪耶和華, 誰能為他祈求呢?

詩115: 3: 然而我們的神在天上, 都隨自己的意旨行事。

詩45: 7: 你喜愛公義, 恨惡罪惡, 所以神, 就是你的神, 用喜樂油膏你, 勝過膏你的同伴。

摩3: 6: 城中若吹角, 百姓豈不驚恐呢? 災禍若臨到一城, 豈非耶和華所降的嗎?

申19: 5: 就如人與鄰舍同入樹林砍伐樹木, 手拿斧子一砍, 本想砍下樹木, 不料, 斧頭脫了把, 飛落在鄰舍身上, 以致於死。這人逃到那些城的一座城, 就可以存活。

箴21: 1: 王的心在耶和華手中, 好像隴溝的水, 隨意流轉。

詩105: 25: 使敵人的心轉去恨他的百姓, 並用詭計待他的僕人。

賽10: 5-7: 亞述是我怒氣的棍, 手中拿我惱恨的杖。我要打發他攻擊褻瀆的國民, 吩咐他攻擊我所惱怒的百姓, 搶財為擄物, 奪貨為掠物, 將他們踐踏, 像街上的泥土一樣。然而他不是這樣的意思, 他心也不這樣打算。他心裡倒想毀滅, 剪除不少的國。

帖后2: 11: 故此, 神就給他們一個生發錯誤的心, 叫他們信從虛謊。

結14: 9: 先知若被迷惑說一句預言, 是我耶和華任那先知受迷惑; 我也必向他伸手, 將他從我民以色列中除滅。

羅1: 28: 他們既然故意不認識神, 神就任憑他們存邪僻的心, 行那些不合理的事。

創45: 8: 這樣看來, 差我到這裡來的不是你們, 乃是神。他又使我如法老的父, 作他全家的主, 並埃及全地的宰相。

創1: 20: 神說: “水要多多滋生有生命的物, 要有雀鳥飛在地面以上, 天空之中。”

撒下16: 10: 王說: “洗魯雅的儿子, 我與你們有何關涉呢? 他咒罵, 是因耶和華吩咐他說, 你要咒罵大衛。如此, 誰敢說你為什麼這樣行呢?”

創27: 20: 以撒對他兒子說: “我兒, 你如何找得這麼快呢?” 他說: “因為耶和華你的神使我遇見好機會得著的。”

詩75: 7-8: 惟有神斷定; 他使這人降卑, 使那人升高。耶和華手裡有杯, 其中的酒起沫, 杯內滿了攪雜的酒, 他倒出來, 地上的惡人必都喝這酒的渣滓, 而且喝盡。

賽45: 7: 我造光, 又造暗; 我施平安, 又降災禍; 造作這一切的是我耶和華。

箴16: 4: 耶和華所造的, 各適其用; 就是惡人, 也為禍患的日子所造。

哀3: 37-38: 除非主命定, 誰能說成就成呢? 禍福不都出於至高者的口嗎?

王上22: 34: 有一人隨便開弓, 恰巧射入以色列王的甲縫裡。王對趕車的說: “我受了重傷, 你轉過車來, 拉我出陣吧!”

王上22: 38: 又有人把他的車, 洗在撒瑪利亞的池旁, 狗來舔他的血, 正如耶和華所說的話。

出21: 13: 人若不是埋伏著殺人, 乃是神交在他手中, 我就設下一個地方, 他可以往那裡逃跑。

3. 太8: 31-32: 鬼就央求耶穌說: “若把我們趕出去, 就打發我們進入豬群吧!” 耶穌說: “去吧!” 鬼就出來, 進入豬群。全群忽然闖下山崖, 投在海裡淹死了。

約3: 8: 風隨著意思吹, 你聽見風的響聲, 卻不曉得從哪裡來, 往哪裡去; 凡從聖靈生的, 也是如此。

4. 羅11: 33-34: 深哉! 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。他的判斷何其難測! 他的蹤跡何其難尋! 誰知道主的心? 誰作過他的謀士呢?

5. 太8: 31: 鬼就央求耶穌說: “若把我們趕出去, 就打發我們進入豬群吧!”

伯1: 12: 耶和華對撒但說: “凡他所有的, 都在你手中; 只是不可伸手加害於他。”於是撒但從耶和華面前退去。

伯2: 6: 耶和華對撒但說: “他在你手中; 只要存留他的性命。”

6. 太10: 29-30: 兩個麻雀不是賣一分銀子嗎? 若是你們的父不許, 一個也不能掉在地上; 就是你們的頭髮, 也都被數過了

#### 第十四條 論人之創造與墮落，及人不可能行善

我們相信神用地上的塵土造人，並按照祂自己的形像造男造女<sup>1</sup>，神造的人是善良、公義、聖潔的，在凡事上能行合乎神旨意的事<sup>2</sup>。他雖在尊榮的地位中，然而卻不自知，亦不知其優越性<sup>3</sup>，反而甘受罪的轄制，聽從魔鬼的話，以致於受咒詛而死<sup>4</sup>。他干犯了他從神所領受的生命之律<sup>5</sup>，由於犯罪與神隔離<sup>6</sup>，神才是他的真生命，於是敗壞了他的整個性情<sup>7</sup>，以致受身體靈魂之死亡<sup>8</sup>。由於他成為邪惡，倒行逆施，在一切所行的事上成為敗壞，喪失了他從神所領受優越的恩賜<sup>9</sup>，只殘存一小部分而已<sup>10</sup>，足以叫人無可推諉<sup>11</sup>；因為在我們裡面的光已經變為黑暗<sup>12</sup>，正如聖經所教導我們說：“光照在黑暗中，黑暗卻不接受光<sup>13</sup>。”使徒約翰稱人為黑暗。因此我們拒絕一切與聖經相違反的人的自由意志說，因為人已經成為罪的奴僕<sup>14</sup>，若不是從天上所賜的，他自己是毫無所有<sup>15</sup>。這樣誰敢夸口，說他能行什麼善事，因為基督說：“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，就沒有人能到我這裡來<sup>16</sup>。”有誰能夸自己的意志，有誰明白凡體貼肉體的就是與神為敵呢<sup>17</sup>？人既知“不是我們自己能承擔什麼事，我們所能承擔的，乃是出於神<sup>18</sup>”，有誰敢提出什麼意見呢？簡言之，有誰敢向神強嘴，因為祂知道我們自己不能有任何的想法，我們之所以能思想是由神而來的<sup>19</sup>。因此使徒保羅說的對，“因為你們立志行事，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，為要成就祂的美意<sup>20</sup>。”因為沒有人的意志或人的了解，與神的旨意與了解相符合，乃是基督在人心中運行；正如祂所教導我們說：“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什麼<sup>21</sup>。”

1. 創1: 26: 神說：“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，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，使他們管理海裡的魚、空中的鳥、地上的牲畜和全地，並地上的所爬的一切昆虫。”

傳7: 29: 我所找到的，只有一件，就是神造人原是正直，但他們尋出許多巧計。

弗4: 24: 並且穿上新人；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。

2. 創1: 31: 神看著一切所造的都甚好。有晚上，有早晨，是第六日。

弗4: 24: 並且穿上新人；這新人是照著神的形像造的，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。

3. 詩49: 20: 人在尊貴中而不醒悟，就如死亡的畜類一樣。

賽59: 2: 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，你們的罪惡使他掩面不聽你們。

4. 創3: 6: 於是女人見那棵樹的果子好作食物，也悅人的眼目，且是可喜愛的，能使人有智慧，就摘下果子來吃了；又給她丈夫，她丈夫也吃了。

創3: 17: 又對亞當說：“你既聽從妻子的話，吃了我所吩咐

你不可吃的那樹上的果子，地必為你的緣故受咒詛；你必終身勞苦，才能從地裡得吃的。

5. 創1: 3: 神說：“要有光。”就有了光。

創1: 7: 神就造出空氣，將空氣以下的水、空氣以上的水分開了。事就這樣成了。

6. 賽59: 2: 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，你們的罪惡使他掩面不聽你們。

7. 弗4: 18: 他們心地昏昧，與神所賜的生命隔絕了，都因自己無知，心裡剛硬。

8. 羅5: 12: 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，死又是從罪來的；

於是死就臨到眾人，因為眾人都犯了罪。

創2: 17: 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，你不可吃，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！

創3: 19: 你必汗流滿面才得糊口，直到你歸了土，因為你是從土而出的；你本是塵土，仍要歸於塵土。

9. 羅3: 10: 就如經上所記：“沒有義人，連一個也沒有。”

10. 徒14: 16-17: 他在從前的世代，任憑萬國各行其道；然而為自己未嘗不顯出證據來，就如常施恩惠，從天降雨，賞賜豐年，叫你們飲食飽足，滿心喜樂。

徒17: 27: 要叫他們尋求神，或者可以揣摩而得，其實他離我們各人不遠。

11. 羅1: 20-21: 自從造天地以來，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，雖是眼不能見，但藉著所造之物，就可以曉得，叫人無可推諉。因為他們雖然知道神，卻不當作神榮耀他，也不感謝他。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，無知的心就昏暗了。

- 徒17: 27: 要叫他們尋求神，或者可以揣摩而得，其實他離我們各人不遠。
12. 弗5: 8: 從前你們是暗昧的，但如今在主裡面是光明的，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。
- 太6: 23: 你的眼睛若昏花，全身就黑暗。你裡頭的光若黑暗了，那黑暗是何等大呢！
13. 約1: 5: 光照在黑暗裡，黑暗卻不接受光。
14. 賽26: 12: 耶和華啊！你必派定我們得平安，因為我們所作的事，都是你給我們成就的。
- 詩94: 11: 耶和華知道人的意念是虛妄的。
- 8: 34: 耶穌回答說：“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所有犯罪的就是罪的奴僕。”
- 羅6: 17: 感謝神！因為你們從前雖然作罪的奴僕，現今卻從心裡順服了所傳給你們道理的模範。
- 羅7: 5: 因為我們屬肉體的時候，那因律法而生的惡欲就在我們肢體中發動，以致結成死亡的果子。
- 羅7: 17: 既是這樣，就不是我作的，乃是住在我裡頭的罪作的。
15. 約3: 27: 約翰說：“若不是從天上賜的，人就不能得什麼。”
- 賽26: 12: 耶和華啊！你必派定我們得平安，因為我們所作的事，都是你給我們成就的。
16. 約3: 27。
- 約6: 44: 若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，就沒有能到我這裡來的；到我這裡來的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。
- 約6: 65: 耶穌又說：“所以我對你們說過，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賜，沒有人能到我這裡來。”
17. 羅8: 7: 原來體貼肉體的，就是與神為仇；因為不服神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。
18. 林前2: 14: 然而，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，反倒以為愚拙，並且不能知道；因為這些事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。
- 詩94: 11: 耶和華知道人的意念是虛妄的。
19. 林后3: 5: 並不是我們憑自己能承擔什麼事，我們所能承擔的，乃是出於神。
20. 腓2: 13: 因為你們立志行事，都是神在你們心裡運行，為要成就他的美意。
21. 約15: 5: 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什麼。

## 韋斯敏斯德信條

### 第四章 論神創造之工

一、為父、子、聖靈的神<sup>1</sup>，為彰顯自己的永能、智慧與仁愛的榮耀<sup>2</sup>，就歡喜起初從無中創造原始的世界，並其中一切有形無形的事物，需時六日，並都甚好<sup>3</sup>。

二、在神造了一切其他的被造物之後，就造了人，男人女人<sup>4</sup>，他們擁有理性的與不朽的靈魂<sup>5</sup>，又本著自己的形象賦與他們知識、仁義和真聖潔<sup>6</sup>，雖有神的律法寫在他們的心里<sup>7</sup>，且有履行律法的能力<sup>8</sup>，然而在干犯（律法）的可能性之下，即被任憑自己的意志，所以這意志是可以改變的<sup>9</sup>。除了這在他們心中所寫下的律法以外，他們受到不可吃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的命令；他們遵守這命令時，就能得到與神相交的幸福<sup>10</sup>，又能統治被造之物<sup>11</sup>。

1. 來一2；約一2-3；創一2；伯廿六13，卅三4。

2. 羅一20；耶十12；詩一〇四24，卅三5-6。

3. 創一；來十一3；西一16；徒十七24。

4. 創一27。

5. 創二7；傳十二7；路廿三43；太十28。

6. 創一26；西三10；弗四24。

7. 羅二14-15。

8. 傳七29。

9. 創三6；傳七29。

10. 創二17，三8-11、23。

11. 創一26、28；詩八6-8。

## 第五章 論神護理之工

一、萬物的偉大創造者神實在是借著瓷的至智與聖潔的護理<sup>1</sup>，根據瓷無謬的預知<sup>2</sup>，自己意志的自由與不變的計劃<sup>3</sup>，又為了叫自己的智慧、能力、正義、善良與憐憫的榮耀得著稱贊<sup>4</sup>，來保持<sup>5</sup>、指導、處理並統治一切被造者，他們的行為以及所發生的事<sup>6</sup>，從最大的以至最小的<sup>7</sup>。

二、萬事萬物雖然在神（第一原因）的預知與聖定的關係內，毫無變更而準確地發生<sup>8</sup>；但神用同一的護理，根據第二原因的種類，必然地、自由地，或偶爾地來規定所發生的事<sup>9</sup>。

三、神在瓷普通的護理中雖使用手段（方法）<sup>10</sup>，但瓷也隨己意，不用手段<sup>11</sup>，超乎手段<sup>12</sup>，並反乎手段，自由行事<sup>13</sup>。

四、神的全能、莫測的智慧與無限的善良在瓷的護理中如此彰顯，甚至延及（人類的）第一次墮落<sup>14</sup>，也以各樣的配合，為了神自身的聖旨的緣故<sup>15</sup>，對那些罪予以最智慧最有能力的限制<sup>16</sup>，並且支配管轄諸罪<sup>17</sup>；然而罪是從受造而出，絕不是由神而出。神既至聖至義，故絕非亦不能為罪惡之源，或罪惡之贊同者<sup>18</sup>。

五、最智慧、公義與恩慈的神時常讓瓷的兒女有時遭受多方的試探，和他們自己內心的敗壞，為他們以往的罪懲罰他們，或向他們啟發敗壞的潛力，和他們內心的詭詐，為要使他們謙卑<sup>19</sup>；又使他們更進一步地與神親近，不斷地依靠神，使他們更加儆醒防備將來一切犯罪的時機，以及為了其他各種公義與聖潔的目的<sup>20</sup>。

六、論到那些因以往的罪而盲目頑固<sup>21</sup>的邪惡與不敬虔之人，為公義審判者的神，不但不施恩給他們（借此恩典就能光照他們的悟性，影響他們的內心）<sup>22</sup>；而且有時也收回他們已得的恩賜<sup>23</sup>，因他們敗壞的緣故就使他們遇到犯罪的時機<sup>24</sup>；同時把他們交付給自己的私欲，世界的引誘，與惡魔的勢力<sup>25</sup>。因此，他們甚至在神所使用令別人軟化的手段之下，反而令自己剛硬<sup>26</sup>。

七、神的護理之工既然普及一切受造之物，更用特別的方法照顧瓷的教會，並為教會得益而處理萬事<sup>27</sup>。

1. 箴十五3；詩一〇四24，一四五17；代下十六9。

2. 徒十五18；詩九十四8-11。

3. 弗一11；詩卅三10-11。

4. 賽六十三14；弗三10；羅九17；創四十五7；詩一四五7。

5. 來一3。

6. 但四34-35；詩一三五6；徒十七25-26、28；伯卅八，卅九，四十，四十一。

7. 太十29-31，六26、30。

8. 徒二23。

9. 創八22；耶卅一35；出廿一13；申十九5；王上廿二28、34；賽十6-7。

10. 徒廿七31、44；賽五十五10-11；何二21-22。

11. 何一7；太四4；伯卅四10。

12. 羅四19-21。

13. 王下六6；但三27。

14. 羅十一32-34；撒下廿四1，十六10；代上廿一1，十4、13-14；王上廿二22-23；徒二23，四27-28。

15. 創五十20；賽十6-7、12。

16. 詩七十六10；王下十九28。

17. 徒十四16。

18. 雅一13-14、17；約壹二16；詩五十21。

19. 代下卅二25-26、31；撒下廿四1。

20. 林后十二7-9；詩七十三1-4，七十七1、10、12；可十四66-72；約廿一15-17。

21. 羅一24、26、28；十一7-8。

22. 申廿九4。

23. 太十三12，廿五29。

24. 申二30；王下八12-13。

25. 詩八十一11-12；帖后二10-12。

26. 出七3，八15、32；林后二15-16；賽八14；彼前二7-8；徒廿八26-27；賽六9-10。

27. 提前四10；摩九8-9；羅八28；賽四十三3-5、14。

## 韋斯敏斯德小要理問答

8: 上帝怎樣執行他的預旨?

答: 上帝用創造和護理之工來執行他的預旨。

(啟四: 11, 但四: 35)

### 三。創造

問9: 創造之工是什麼?

答: 創造之工, 是上帝用他全能的話, 在六日之內, 從無中造出萬有, 并且都甚好。

(希十一: 3, 創一: 1, 一: 31)

問10: 上帝怎樣造人?

答: 上帝以知識、公義、聖潔, 并照著自己的形像造男造女, 并賜給他們制服世界上一切被造之物的權柄。

(西三: 10, 創一: 27, 28)

### 四。護理

問11: 上帝之護理之工是什麼?

答: 上帝的護理之工, 就是用他至極的聖潔、智慧、權能。保護他所造的萬物, 并且管理他們一切的動作。

(詩一百四十五: 17, 賽二十八: 29, 來一: 3, 詩一百零三: 19)

問12: 上帝造人的時候, 怎樣突顯護理之工?

答: 上帝既造了人, 就以完全順服為條件, 與人立了生命之約, 禁止人吃分別善惡樹的果子, 說明若吃, 必受死亡的刑罰。

(加三: 12, 創二: 17)